

巨鹿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4 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河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等规定，发布本年度报告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着力抓好政策信息公开发布，2023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总数 134 条。公开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：我局日常工作动态、权责清单、行政执法公示、部门预算、部门结算、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等。通过微信公众平台发布信息 217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3 年，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严格政府信息管理。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和制度。一是规范政府公开信息发布格式，突出查阅的便捷性、信息的完整性、发布的实效性，力求使门户网站发布的信息精准、高效、无误。二是进一步完善工作制度，明确工作职责，加强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，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进一步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、程序、形式和时限，有效推动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（四）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我局高度重视政府网站信息内容更新保障工作，一是结合政府网站栏目和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要求，不断创新工作方法，加大信息报送力度，积极主动做好本单位信息更新工作，努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水平。二是通过“巨鹿城管”微信公众号等途径对政务信息进行了及时主动公开。

（五）坚持监督保障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制度，从公开内容、公开程序、接受监督、责任追究等各环节入手切实规范政府政务公开工作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同时加强微信公众号等公开渠道作用，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工作，保障社会公众的知情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
	量		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8	8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	申请人情况
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问题

2024 年，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运行状况较好，发挥了政务信息的服务作用，但是对照上级要求和群众期望，仍存在不足之处。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不够全面，还需进一步拓展和丰富。二是工作开展创新力度不够，工作方法缺乏创新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我局将按照《条例》和县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，继续加大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主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：

一是强化工作责任，重点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文件的研究学习，确保我局日常工作动态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地对外公开。进一步细化公开事项，严格审查公开内容，杜绝随意公开，提高信息公开的公信度和权威性。

二是加强队伍建设，强化业务培训工作，指导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掌握新知识、运用新媒体，提高政务公开水平，让社会公众及时了解城管工作最新动态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2025 年 1 月 17 日